

國立臺灣體育大學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

跆拳道

來源 中國時報

日期

99.4.15

版面

C 三版

鄭大為反咬 何豐彥：痛心疾首

黃邱倫／台北報導

自去年香港東亞運結束之後，跆拳道協會秘書長何豐彥就相當自責，「當初我力挺鄭大為到香港執法，沒想到事情發生後他不但沒有自我反省，反而對外誤導，陷協會於不義，他的作為讓人痛心疾首。」何豐彥昨晚表示。

回溯到去年東亞運，我國選手曾敬翔在跆拳道男子72公斤級冠軍戰遭到韓國宋智勳「拳擊」倒地而落敗，當時執法的我國裁判鄭大為認為韓國選手攻擊有效，這判決引起代表團不滿，隨軍的政務委員曾志朗也高分貝質疑亞跆盟回應理由。

勝負無法更改已是事實，但，鄭大為竟在回國後於機場上痛批曾志朗的作法「丟臉」，而且還表達願當「全民公敵」，這番論調成為中華跆協的燙手山芋，因而緊急召開紀律委員會祭出3年懲處令。

鄭大為不滿協會重懲，逕自向亞跆盟申訴，並哭訴生路已斷，只能以麵包果腹。跆協3月向亞跆盟說明，對鄭的處分不是針對他的判決，而是他後續的發言已嚴重違反協

會規範，有損協會形象。

「今日下午兩點重新召開紀律委員會，鄭大為有當場申訴機會，協會不會干預，委員們還是會以他的行為來做最後判定。」何豐彥說。

「鄭大為代表我國在國際比賽執法，言行舉止就必須接受協會的規定，尤其是在爭議事件發生時理應第一時間回報，結果，他不但沒有告知，反而大放厥詞，重重傷害了協會的威信。」何豐彥表示。

